

横店集团得邦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

独立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横店集团得邦照明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横店集团得邦照明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横店集团得邦照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审慎负责的态度，遵循实事求是的精神，对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关于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

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在公司经营管理层和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内部控制得到了不断的发展和完善，已经形成了规范的管理体系。公司对2022年度的内部控制进行了评价，认为公司内部控制是健全的，执行是有效的。经核查，我们认为《横店集团得邦照明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较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执行和监督的实际情况。

二、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的独立意见

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的方案，是结合了公司实际经营业绩情况、财务状况、长远发展等因素，同时考虑投资者的合理诉求而提出的。该分配方案有利于回报中小股东，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同时，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该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公司聘请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具有从事证券业务资格及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在担任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并进行各项专项审计和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很好地履行了审计

机构的责任与义务。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审议程序履行充分、恰当，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公司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

四、关于公司2023年度对外担保额度计划的独立意见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以预计年度担保额度的形式进行审议并授权，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2023年度对子公司的担保额度预计符合子公司的日常经营需要，有利于子公司主营业务发展，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该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关于公司2023年度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独立意见

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情况下，公司以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资金周转需要，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购买的产品仅限于中短期、风险可控的理财产品及其他风险可控的净值型产品，公司能够充分控制风险，通过进行适度理财，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能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

六、关于公司2023年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独立意见

公司已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制定了外汇衍生品业务的内控管理制度，建立了相应的组织机构和业务流程。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符合公司日常经营的需要，有助于减少、规避因汇率、利率波动等形成的风险，在依法依规经营的情况下不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本次事项的审批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我们同意公司2023年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事项。

七、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测的独立意见

公司与各关联方的交易，属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能够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求；交易对方资质良好，能够确保产品和服务的质量；交易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定价公允、合理；体现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没有损害公司利益以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表决该议案表决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决策程序合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的要求。

八、关于调整公司董事2023年度薪酬或津贴的独立意见

我们参考了同行业和东阳当地上市公司董事的薪酬情况，并结合公司往年的薪酬或津贴实际发放，认为公司关于2023年度董事的薪酬或津贴方案符合公司的

实际情况，贴近同行业和当地的水平，是合理的。

九、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3年度薪酬的独立意见

我们参考了同行业和东阳当地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并结合公司往年的薪酬实际发放，认为公司关于2023年度高管人员的薪酬方案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贴近同行业和当地的水平，是合理的。

九、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分红回报规划的独立意见

我们认为，公司《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分红回报规划》的制定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分红政策连续、稳定、客观、合理，为公司建立了持续、稳定、积极的分红政策，增强了分红的透明度及可操作性，有利于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能够在保持自身持续稳健发展的同时高度重视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可实现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我们同意该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仅为《横店集团得邦照明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窦林平： 

卫龙宝： 

叶慧芬： 

2023年 3月 9日